2025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沐川县

茨竹乡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 部门职责.....4

二、 机构设置.....4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9

第四部分 附件.....25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5

2025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项目）.....37
2025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43
第五部分 附表.....4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茨竹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能是根据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制定并组织实施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加强对全乡事业单位管理，收集和传播经济信息和科技知识。对群众进行民主和法制教育，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计划生育和文教卫等工作；办好公共事务，发展公益事业；做好民政优抚、残联、救灾救济、社会福利并指导村委会开展业务和制度建设，负责村委会干部培训工作等。

（二）2025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聚焦农业农村，加快产业发展；二是巩固拓展脱贫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三是狠抓重点项目落地，助推全乡高质量发展；四是树牢安全生产意识，扛起安全生产责任；五是全面深化平安建设，社会环境更加和谐；六是整治提升人居环境，打造灵秀宜居茨竹；七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大力发展民生事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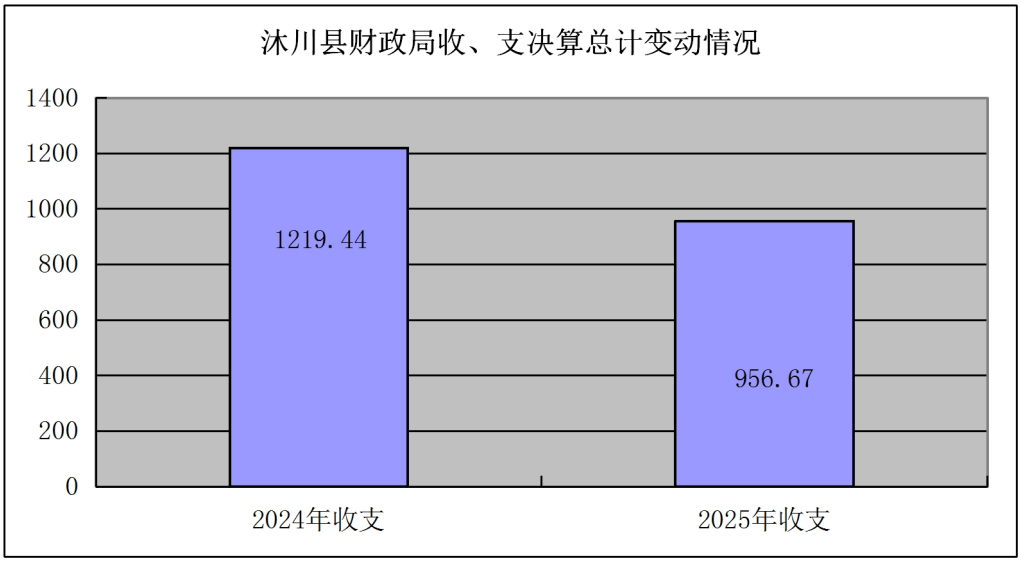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茨竹乡人民政府无纳入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56.6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262.77 万元，减少 21.5%。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茨竹乡凉井村移民产业扶持养殖场及配套畜禽生粪处理厂房建设项目上年度已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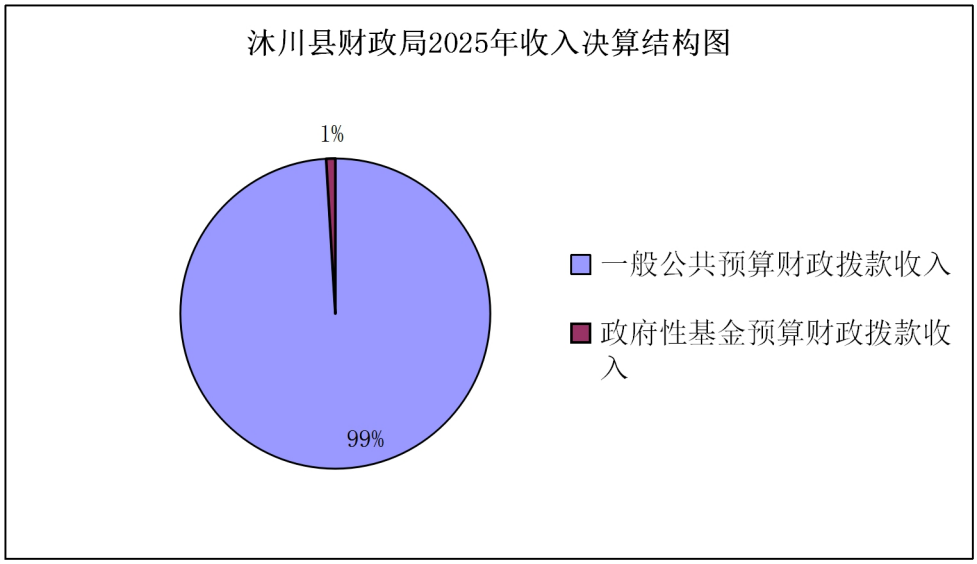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56.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7.6 万元，占 99.0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7 万元，占 0.9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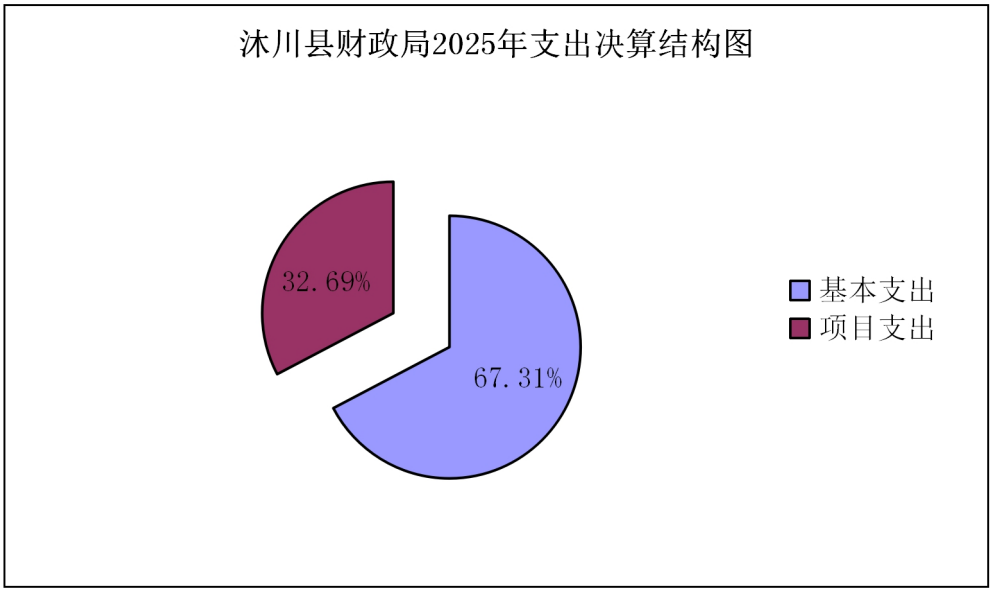
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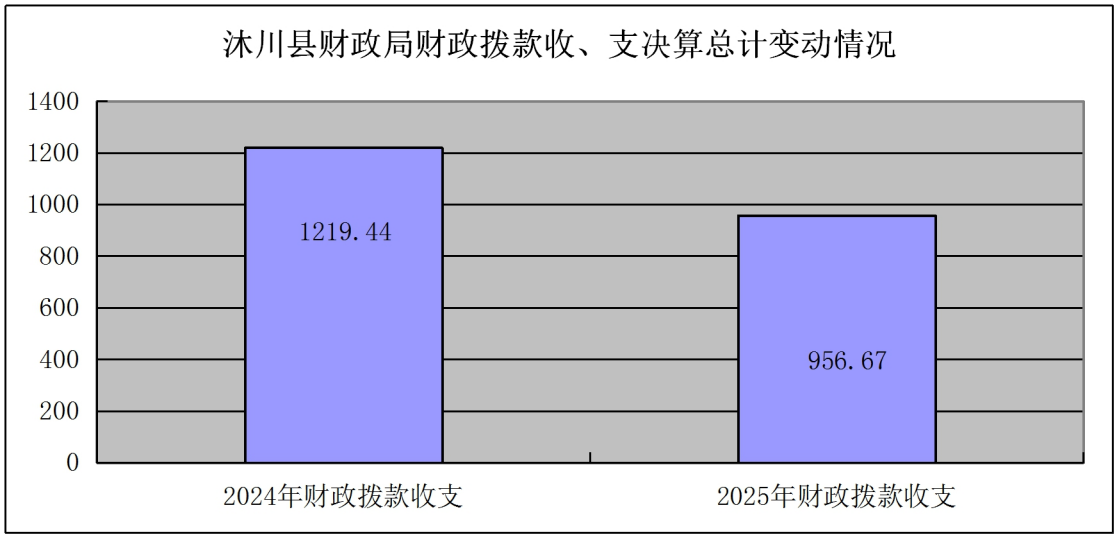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56.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3.94 万元，占 67.31%；项目支出 312.74 万元，占 32.6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56.6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262.77 万元，减少 21.5%。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茨竹乡凉井村移民产业扶持养殖场及配套畜禽生粪处理厂房建设项目上年度已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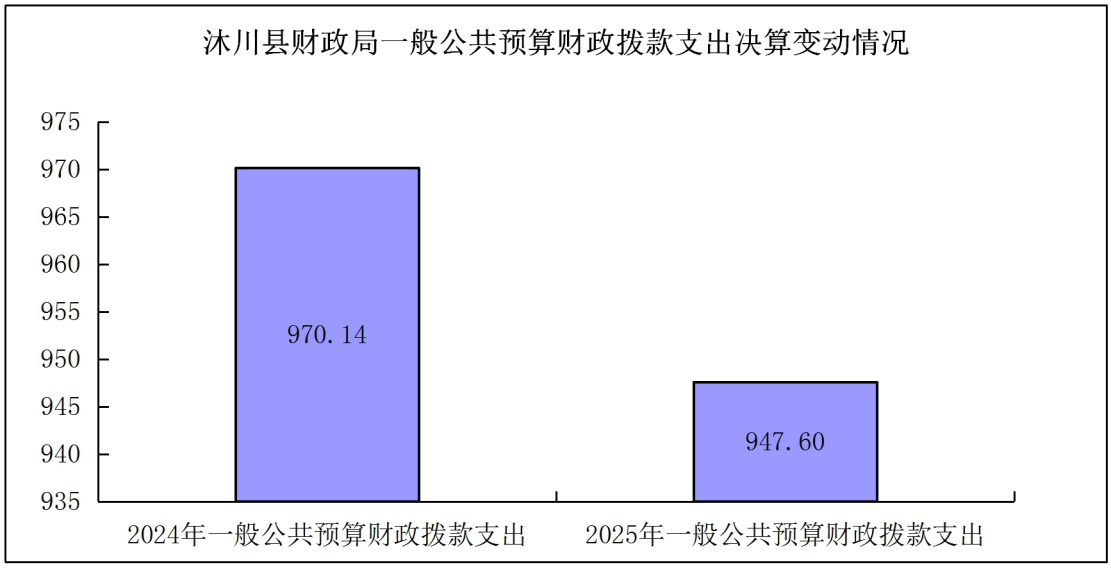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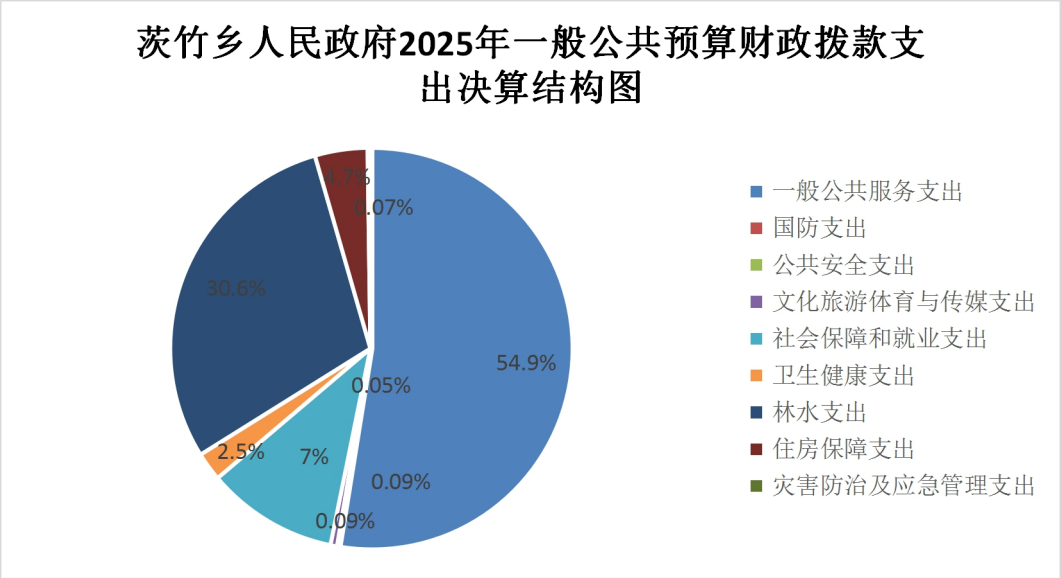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5%。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54 万元，减少了 2.3%。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俭，节省开支。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44 万元，占 54.9%；国防支出 0.82 万元，占 0.09%；公共安全支出 0.83 万元，占 0.0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44 万元，占 0.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9 万元，占 7%；卫生健康支出 23.22 万元，占 2.5%；农林水支出 289.82 万元，占 30.6%；住房保障支出 44.72 万元，占 4.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3 万元，占 0.07%。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947.6，完成预算 99.9%。主要原因结转下一年使用。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84.58 万元，完成

预算 100%。

6.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1.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决算为 0.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为 0.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2.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 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35万元，完成预算100%。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预算100%。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6.45万元，完成预算100%。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3.17万元，完成预算100%。

1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83万元，完成预算100%。

2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项）:支出决算为287万元，完成预算100%。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44.72万元，完成预算1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63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3.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7.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85.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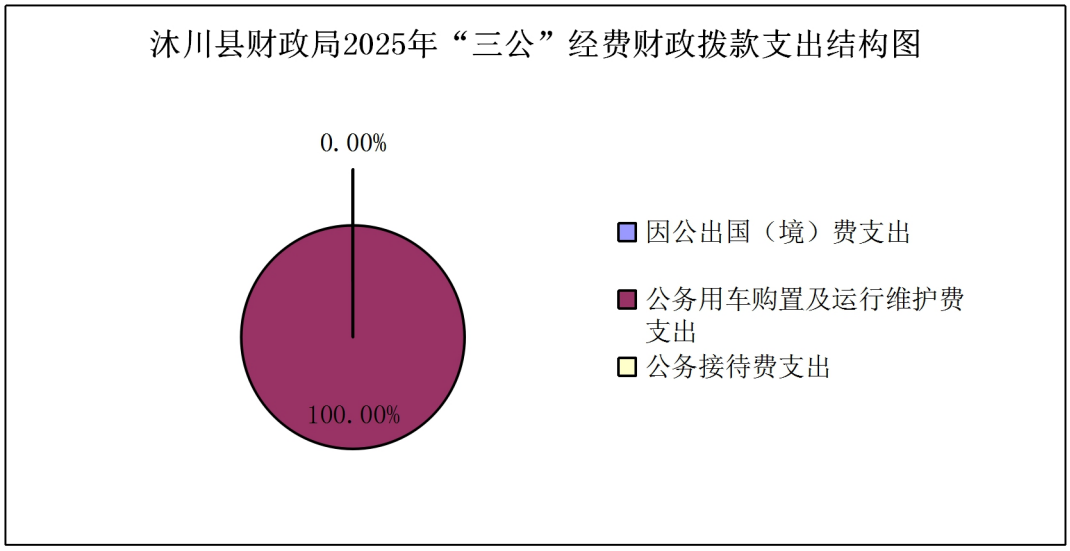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0.12万元，下降3.85%。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本单位均无因公出国（境）人员和开支。

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相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本年无新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其他用车1辆。本部门2025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到县级部门参会、汇报请示工作、下村指导调研、督促检查、应急处突、抢险救援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4年度减少0.12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俭，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我单位本年度无外事接待支出。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0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94%。与2024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了240.22万元，减少了96.4%。主要变

动原因是茨竹乡凉井村移民产业扶持养殖场及配套畜禽生粪处理厂房建设项目已于今年建设完成。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4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79万元，2025年度，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5.95万元，比2024年度减少了4.84万元，减少5.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村指导调研、督促检查、应急处突、抢险救援工作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5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民兵业务经费、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人大主席团经费、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经费、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站）日常运维费、乡镇老协活动经费、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乡镇人代会会议费、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政协乡镇联络站工作经费、村组干部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社区干部居民小组长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茨竹乡凉井村移民产业扶持养殖场及配套畜禽生粪处理厂房建设项目、2024年中央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乡镇人大代表之家经费、2024年省级文化资金、2025年中央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办公运转、基层活动-办公经费、村级公用服务经费-服务群众-“一村一警”补贴、村级公共服务经费-服务群众-社区网格员补贴、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公共运维-社区环境治理经费、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公共运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公共运维-村级运维经费、2023年耕地恢复补充资金（第二批）2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6个项

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茨竹乡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茨竹乡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茨竹乡政府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相符。茨竹乡人民政府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茨竹乡2024年项目共26个，完成26个，质量较好，做到及时完成，并在预算范围内执行，年末项目资金结余0万元。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反映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反映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反映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反映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人大召开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反应政协开展业务工作等方面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日常运行及人员工资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应基层便民站点运行的日常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反应事业单位日常运行及人员工资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应便民服务体系等其他专项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支出。

17.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反映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司法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费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退休费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 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应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工伤保险支出。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单位职工大病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乡镇老协活动经费。

2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 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

2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茨竹乡客运站建设工程。

3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 （项）：反应抗旱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

3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项）:反应基层村民自治机构人员报酬补助和日常运行、农村公共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3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安全监管（项）:反应全镇安全监管和安全员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3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7.“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茨竹乡设下列党政内设机构：1、党政办公室（财政所）；2、党建办公室；3、经济发展办公室；4、社会事务办公室；5、社会治理和综合执法办公室；6、应急管理办公室。

茨竹乡设下列直属事业机构：1、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2、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茨竹乡人民政府为乡镇工作部门，负责全乡的财政收支、财税政策、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乡党委和乡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乡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层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

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5年末，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总编制37个，其中：行政编制22个、事业编制14个、机关工勤编制1个；在职人员总数33人，其中：行政22人、事业10人、机关工勤1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5年度收入总计956.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4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7万元；

（二）支出情况。2025年度支出总计956.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3.93万元（人员经费557.98万元，公用经费85.95万元），项目支出312.74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2025年结转和结余为0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2025年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根据我乡实际情况预算，保障了我乡经济平稳发展、社会稳定、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可持续发展效益得到有效提高，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实施完成后使本镇环境更优美、经济更稳定、社会更和谐。普法、老年活动、环境保护、农村垃圾治理、安全监管等项目均达到预期经济社会目标,得到广大群众的肯定。

1.履职效能。充分履行职能职责，严格按照相关财经纪律管理及使用我单位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预算管理。2025年度收、支总计956.67万元，与2024年1219.44万元相比，减少了262.77万元，减少了21.5%，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

3.财务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财经纪律要求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定时安排学习最新财务相关文件，设置会计、出纳岗位各1名，定期清理资金使用进度、复核资金使用是否规范，严格保障资金使用高效、规范。

4.资产管理。按时按要求填报资产月报、资产年报，按时进行资产盘点，及时清理闲置资产，有效提高资产利用率。

5.采购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文件要求及流程完成采购工作。2025年度，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0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24个，涉及预算总金额307.64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2.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3个，

涉及预算总金额 4.5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4.06%和 63.1%和 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项目未支付余额，上级部门进行指标收回，无结余。

项目 1：乡镇民兵业务经费全年预算数 0.82 万元，执行数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 2025 年全乡民兵各项事务顺利开展，保障装备，提高民兵应急能力；保障征兵工作顺利开展。项目实施进度按照民兵训练次数、征兵工作进度执行，按实际开支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 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 2025 年全乡保障第一书记顺利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提升群众幸福感、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照每人每年 5000 元，按每年一次性补助到位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3：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02 万元，执行数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切实保障镇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依法开展活动，解决代表履行职责中的实际困难，按需求进行经费发放，充分调动代表执行职务的积极性，发挥好代表作用。同时体现党和政府对乡人大代表的关怀。按实际开支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4：人大主席团经费全年预算数 0.35 万元，执行数 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人大主席团工作需求发放经费，为人大主席团工作开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体现党和政府对人大主席团工作的重视与关怀。按实际开支支付，绩

效目标良好。

项目 5：乡镇老协活动经费全年预算数 0.8 万元，执行数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全乡退休老干部们的生活，提升退休干部们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6：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全年预算数 0.83 万元，执行数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全乡退休老干部们的生活，提升退休干部们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7：乡镇人代会会议费全年预算数 1.48 万元，执行数 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使全乡人大代表工作有序推进。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8：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全年预算 7.47 万元，执行数 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剩余资金结转至下年。通过项目解决困难群众临时困难问题。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9：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全年预算数 0.48 万元，执行数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了更好的完成人大代表工作，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0:政协乡镇联络站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0.5 万元，执行数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让政协对接乡镇工作顺利开展，提升群众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

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1：村组干部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全年预算数 156.46 万元，执行数 156.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体现党委政府对村组干部的关爱，提升村组干部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2：社区干部居民小组长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全年预算数 16.59 万元，执行数 16.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体现党委政府对社区组长的关爱，提升社区组长的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3：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0.8 万元，执行数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体现党委政府对“有事来协商”工作开展的重视，提升群众对政府工作开展的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4：2024 年中央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经费全年预算数 3.12 万元，执行数 0.44 万元，完成预算 14.06%，剩余资金财政收回。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5：乡镇人大代表之家经费全年预算数 0.5 万元，执行数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乡镇“人大代表之家”经费用于代表之家办公设备添置、设施维护和代表之家日常工作的运行。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

良好。

项目 16：2025 年省级文化资金全年预算数 0.35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 0%，资金年底财政收回。保障省级文化资金按需使用。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7：2025 年中央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经费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 0%。保障乡村文化活动的开展，提高乡村文化氛围，满足群众文化需求。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8：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办公运转、基层活动-办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为服务基层提供资金保障，提升群众对基层服务的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19：“一村一警”驻村警务薪酬全年预算数 14.28 万元，执行数 14.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有效解决村内矛盾，避免“民转刑”事件的发生，提高村民安全感与满意度。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0：村级公共服务经费-服务群众-社区网格员补贴全年预算数 4.69 万元，执行数 4.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让社区网格员经费得到保障，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1：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公共运维-社区环境治理经费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了保证城乡生活环境美好，体现对乡镇五清行动的重视，用于城乡保洁员的聘请。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2：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公共运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年初预算数 18.6 万元，执行数 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治理农村生活垃圾，完成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提高农村人居环境，保障农村环境卫生，按时按季度进行发放，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3：村级公共服务经费-公共运维-村级运维经费年初预算数 33.5 万元，执行数 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农村公共运行维护提供资金保障。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4：自然灾害短期应急避让补助全年预算数 1 万元，执行数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保证受威胁群众在灾前短期提前避险转移，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5：2023 年耕地恢复补充资金（第二批）年初预算数 5.78 万元，执行数 5.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保证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工作的开展。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项目 26：沐川县茨竹乡客运站建设工程，年初预算数

9.07 万元，执行数 9.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保证前几年客运站拖欠企业资金偿还债务，项目实施进度按需发放，按需求支付，绩效目标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沐川县茨竹乡人民政府 2025 年度完成一项政府拖欠企业资金债务，为沐川县茨竹乡客运站建设工程项目尾款。全年预算数 9.07 万元，执行数 9.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做好工程尾款的结算，不拖欠企业债务。

（四）（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2025 年我乡将绩效评价工作纳入年度预算考核范围，加强监督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及时按照县财政要求公开绩效自评信息。在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中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并加强资金管理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措施等，提高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5 年我乡全年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目标任务及资金使用要求兑付项目资金，较好的完成了 2025 年预算绩效目标任务，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相符。

（二）存在问题。部门项目在执行过程中，还需按照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率和项目实施进度。

（三）改进建议。根据乡镇实际情况，制定更加适宜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业务人员工作效率和能力。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 年度）

附件 2

2025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按照《四川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指导意见》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五有标准”以及沐川县政府办【2016】81 号文件要求，我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工作涉及全乡 7 个村、1 个社区，44 个小组。由县财政下达茨竹乡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 18.6 万元，用于开展垃圾清运等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为深入贯彻落实《住建部、中央农办等 10 部委关于全面进农村垃圾治理的指导意见》（建村〔2015〕170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4〕58 号）等文件精神，彻底解决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按县政府办【2016】81 号文件要求由县财政下达资金 18.6 万元。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茨竹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采取授权支付形式，由财政所年初拟定用款计划，分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不足部分由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补差。垃圾转运车辆采取租用转运人员的车辆，合并村（龙兴村、寺坪村、西门村）核定2 名、非合并村（五四村、友爱村、凉井村、茶坪村)1 名转运人员，按每人每月 1500 元预算打捆支付转运人员劳务费（含租用车辆费和车辆燃油费、维修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全年预算数 18.6 万元，执行数为 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工作顺利开展，促进了我镇村容村貌整洁度和群众环境保护意识，彻底解决全乡 7 个村、1 个社区环境“脏乱差”问题，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2．各村垃圾清运员每日一次清运垃圾。按季度支付垃圾清运费。解决我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重点是“脏、乱、差”，因村制宜、科学指导。一切从实际出发，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彻底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切实改变农村环境面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3．此项目按时推进，达到预期效果，解决了我乡群众的生活垃圾清运问题。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采取自评与他评相结合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村、社区居民建议意见，做好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5 年申报 18.6 万元。资金及时批复到位。其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茨竹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年初预算资金 18.6 万元。在实施过程中，于 2025 年申请并批复资金共计 18.6 万元。

2．资金到位。截止 2025 年，所有计划资金全部到位，共计 18.6 万元。

3．资金使用。截止 2025 年，茨竹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已全部支出，共计 18.6 万元，主要用于：2025 年支付农村生活垃圾清运费 18.6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茨竹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采取授权支付形式，由财政所年初拟定用款计划，分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

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　长：朱德斌　　乡党委书记

　　蔡　懿　　乡长

副组长：罗　引　　乡人大主席

　　曾　巍　　乡党委委员、副乡长

　　夏　琳　　政法委员、宣传委员、人大副主席

成　员：全体乡干部和各村（社区）支部书记

办公室设在乡党政办，办公室主任由乡党政办工作人员张燕玲担任。

（二）项目管理情况。本项目采取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全体成员积极配合、通力合作。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协调相关工作，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资金有乡财政所具体管理，按投资计划，制定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项目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指派专人长期对项目的实施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工程质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乡党委政府将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利

用农闲时节对全乡垃圾池卫生进行了集中整治。通过发放宣传单、张贴宣传标语等形式客观的宣传了科学、健康、文明、低碳的生活方式，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营造了良好的氛围，促进了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的扎实深入开展。在生活垃圾治理项目中全年共投入资金18.6万元，清扫垃圾投入15人次、清运垃圾4225车次共计780余吨 。

（二）项目效益情况。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在上级有关部门的关心、帮助下，在乡党委政府的领导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村、社区居民评价，达到预期目的。茨竹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实现了环境的优化整洁，使街道、社区垃圾池达到了美化、亮化，村、社区居民群众非常满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茨竹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彻底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切实改变乡镇环境面貌。

（二）存在的问题。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战线长，茨竹乡对各村公路沿线垃圾进行分类、收集、运输处理，增加了垃圾处理成本，由于部分群众环保意识意识不足，还需要加大宣传力度，由于环境治理工作的经常化、持续化，还需加大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的投入。

（三）相关建议。

建议根据绩效评价结果适当增加环境整治相关经费的预算，真正实现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

2024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绩效目标情况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在7各村1个社区实施，目标是保障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顺利开展工作，提高群众对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的满意度。

（二）资金安排情况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全年安排资金5.5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资金5.5万元。分解下达预算资金5.5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预算数5.5万元,完成数5.5万元，执行率100%，执行情况“优”。严格按照预算资金情况执行，按需求申请资金计划并及时划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全年完成数5.5万元，完成10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截止评价时点项目完成数量为7各村1个社区共8名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完成100%；保障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顺利开展工作质量优，完成100%；进度计划完成100%；全年完成资金5.5万元，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100%，无资金结余；无违规记录。

（四）项目效益分析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推动了扶贫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顺利进行，社会效益指标“优”；促进了群众对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的认可，可持续影响指标“优”。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建议金额与2025年度持平。绩效自评结果按规定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